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管制人員：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預算	52.005 億元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1 127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1 138 個，增幅為 11 個。	26.872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5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89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綱領(2)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2：環境衛生(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綱領(3)街市及小販管理	
綱領(4)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32：環境衛生(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詳情

綱領(1)：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806.2	845.4	851.5 (+0.7%)	920.3 (+8.1%)

(或較2012-13原來預算增加8.9%)

宗旨

2 宗旨是確保供市民食用的食物對人體無害、衛生及安全，並通過檢驗和管制活生食用動物，以及有效的防治蟲鼠工作，保障市民的健康。

簡介

3 工作包括：

- 對食物進行風險評估，並適時向市民提供資料；
- 調查和處理食物事故；
- 管制高風險食物的入口，簽發出口食物的衛生證明書；
- 管制活生食用動物的入口；
- 巡視和檢驗持牌屠房內的活生食用動物；
- 在持牌屠房提供肉類檢驗服務；
- 在食物鏈的各個環節進行食物監察工作，並採取執法行動；
- 向業界推廣「食物安全重點控制」方法，並鼓勵業界採用以該方法為本的食物安全計劃；
- 確保發售的預先包裝食物有正確的標籤；
- 對影響市民健康的蟲鼠進行風險評估；
- 採取防治措施，防止媒傳疾病的傳播；以及
- 調查媒傳疾病的事故。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接獲食物不宜供人食用的報告後， 在 24 小時內展開調查(%)	100	100	100
接獲野味、肉類及家禽入口申請後， 在 5 個工作天內處理(%)	98	100	98
接獲奶類及奶類製品入口申請後， 在 12 個工作天內處理(%)	98	100	98
接獲冰凍甜點入口申請後，在 12 個 工作天內處理(%)	98	100	98
接獲出口或轉口食物衛生證明書 申請後，在 12 個工作天內 處理(%)	98	100	98
接獲出口動物製食品衛生證明書 申請後，在 2 個工作天內簽發 證明書(%)	100	100	100
在文錦渡檢查運送家禽的車輛(車輛 百分率)	100	100	100
為豬隻進行乙類促效劑的檢驗(豬隻 批數百分率)	98	100	98
巡視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 (農場數目)	35	52	75
通過化驗食物樣本，進行食物監察 (按每千人口計算，每年化驗的 食物樣本數目)	8	9	9
接獲食物標籤投訴後，在 3 個工作天 內展開調查(%)	100	100	100
接獲媒傳疾病報告後，在 24 小時 內展開防治蟲鼠措施(%)	100	100	100
接獲黃蜂／野蜂滋擾投訴後，在 6 個 工作天內處理(%)	100	100	100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處理食物投訴	4 265	5 261	5 200
處理野味、肉類及家禽入口申請	2 451	2 943	2 900
處理奶類及奶類製品入口申請	299	310	310
處理冰凍甜點入口申請	198	171	170
簽發出口或轉口食物衛生證明書	326	256	260
簽發出口動物製食品衛生證明書	117	113	120
在文錦渡檢查運送家禽的車輛	2 131	2 191	2 190
抽取家禽血液樣本以測試是否含有 H5 禽流感 抗體	44 811	46 303	46 500
在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檢查運送蔬菜的車輛	28 836	28 890	28 890
抽取食用動物樣本以測試是否含有殘餘獸藥	52 595	56 084	56 000
抽取食物樣本以供測試	64 638 [^]	64 923 [^]	65 000
檢查標籤	55 180	55 200	55 000
「食物安全重點控制」研討會／工作坊	33	33	33
在建築物放置有毒鼠餌	52 520	46 983	47 000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使用捕鼠器的次數.....	50 781	55 814	55 800
消除蚊蟲滋生地	47 039	41 650	41 700
進行防治蟲鼠調查.....	7 316	7 350	7 500

^ 除了在二〇一一年和二〇一二年分別測試了 64 638 個和 64 923 個食物樣本外，還因應二〇一一年三月日本核電廠事故，分別在二〇一一年和二〇一二年檢測了 61 911 個和 50 414 個日本進口食物樣本的輻射水平。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繼續進行香港首個總膳食研究的化驗分析工作，以評估各種食物危害的風險；
- 協助食物及衛生局制訂法例，把現行有關肉類及家禽的進口管制範圍擴大至涵蓋禽蛋；
- 為二〇一四年八月實施《食物內除害劑殘餘規例》(第 132CM 章)作好準備；
- 協助食物及衛生局修訂建議規管方案的細則，管制食物內殘餘獸藥；以及
- 協助食物及衛生局制訂法例，規管嬰幼兒配方奶產品和食品。

綱領(2)：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455.6	2,657.2	2,641.0 (-0.6%)	2,736.6 (+3.6%)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3.0%)

宗旨

6 宗旨是提供良好的環境衛生服務及設施，以及通過發牌制度和規管持牌食物業處所，保障市民的健康。

簡介

7 工作包括：

- 提供快捷有效的公眾潔淨服務，包括清掃及清洗街道、收集家居垃圾，以及管理公眾潔淨設施(如公廁及垃圾收集站)；
- 簽發食物業處所牌照和進行巡視，並對無牌及不合衛生的處所採取執法行動；
- 處理酒牌申請，並為酒牌局提供行政支援；
- 簽發私人游泳池、商營浴室、公眾娛樂場所、殯儀館、食肆內的卡拉 OK 場所及厭惡性行業的牌照，並就有關活動採取執法行動；
- 消滅因冷氣機滴水、滲水及環境衛生黑點造成的環境衛生滋擾；以及
- 管理火葬及土葬設施，包括公眾墳場、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

8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潔淨服務				
在上午九時前完成主要街道的首輪清掃服務，確保清除街道上的隔夜垃圾(%).....	99	100	100	99
食物業處所發牌事宜				
食肆牌照申請通過初步審議後，在 20 個工作天內召開申請審查小組會議(%)	99	100	100	99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確定食物業處所符合規定後， 在 7 個工作天內簽發食物業 牌照(%)	99	100	100
收到專人遞交的認可符合規定 證明書後，在 1 個工作天內 簽發食肆及其他食物業處所 的暫准牌照(%)	99	100	100
在酒牌局批准發牌後 5 個工作天 內簽發酒牌及會社酒牌(%)...	99	100	100
私人游泳池、商營浴室、公眾娛樂 場所、殯儀館及厭惡性行業 發牌事宜			
取得有關部門覆實同意相關安排 後，在 7 個工作天內簽發 發牌條件通知書(%)	98	100	100
在確定處所符合規定後 7 個 工作天內簽發牌照(%)	98	100	100
墳場及火葬場			
預訂 15 天內的火葬服務(%)	99	100	100
在接獲申請當天編配墓地/ 葬位(%)	99	100	100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垃圾收集量(公噸)	1 882 299	1 930 863	1 930 900
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元)Δ	198	214	219
清渠車收集的淤泥數量(公噸)	8 434	8 435	8 400
食肆牌照	11 686	11 834	11 800
其他與食物有關的牌照(如酒牌、食物製造廠牌照 和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	16 220	16 487	16 500
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如壽司和牛奶)	6 258	6 334	6 300
申領食物業牌照	3 260	3 623	3 600
申領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	893	868	870
巡視食物業處所	236 117	234 792	234 800
突擊掃蕩非法屠宰牲口行動	273	150	130#
檢控食物業處所的次數			
持牌食物業處所	4 207	4 231	4 200
無牌食物業處所	2 935	4 466β	4 500
暫時吊銷/取消食物業牌照	164	282β	280
衛生督導員課程/研討會	113	113	113
申領私人游泳池、公眾娛樂場所及其他牌照 (申領臨時牌照除外)	70	86	90
巡視私人游泳池、公眾娛樂場所等地方	13 984	13 773	13 800
火葬數目			
遺體	37 916	39 494	39 500
骨殖	2 641	2 860	2 900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土葬數目			
棺葬	1 327	1 164	1 200
金塔	966	900	900
簽發撿拾骨殖許可證	5 235	6 482	6 500

Δ 這些數字代表截至該財政年度三月三十一日的單位開支。

預算突擊掃蕩次數減少是由於二〇一二年非法屠房數目進一步減少所致。

β 檢控無牌食物業處所的次數和暫時吊銷／取消食物業牌照的數目增加是由於加強執法行動對付食物業處所非法擴展營業範圍所致。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9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繼續分階段把指定的早廁改建為沖水式廁所；
- 繼續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對付無牌食物業處所和對公眾健康造成即時危害的食物業處所；
- 協助食物及衛生局跟進酒牌制度檢討的公眾諮詢結果；
- 推展增加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設施的計劃和工程項目；以及
- 協助食物及衛生局制訂適當措施，以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包括就設立發牌制度提出立法建議。

綱領(3)：街市及小販管理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384.5	1,410.9	1,486.0 (+5.3%)	1,518.8 (+2.2%)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7.6%)

宗旨

10 宗旨是保持公眾街市清潔衛生，以及管制街頭擺賣活動。

簡介

11 工作包括：

- 管理和保養公眾街市；
- 巡視街市，確保街市清潔及檔戶遵守租約的條件與規定；
- 管制街頭擺賣活動及遏止阻塞通道情況；
- 管理持牌小販攤位、小販認可營業地點及小販市場；以及
- 採取執法行動。

12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每日最少清洗公用地方 3 次的 街市(%)	100	100	100	100
租出檔位(%)§	80	87	89	85
接獲無牌小販在樓宇密集地區擺賣 的投訴後，在 30 分鐘內作出 回應(%)	97	99	98	98

§ 在計算檔位出租率時，可供出租檔位的總數包括那些撥留作指定用途的檔位。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持牌小販數目			
固定攤位小販	6 480	6 269	6 100
流動小販	505	470	460
估計無牌小販數目	1 921	1 691	1 700
小販事務隊掃蕩行動	120 738	119 712	119 700
對付無牌擺賣的跨部門聯合行動	1 496	1 614	1 600
小販黑點	45	45	4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繼續改善公眾街市的管理和設施，較靈活地訂定個別街市的業務性質組合，並進行推廣活動，以改善公眾街市的經營能力；以及
- 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推行一項資助計劃，以改善固定攤位小販區的消防安全和經營環境。

綱領(4)：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2.7	23.7	24.1 (+1.7%)	24.8 (+2.9%)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4.6%)

宗旨

14 宗旨是通過社區參與和舉辦多媒體宣傳活動，推廣食物安全和保持環境衛生的信息。

簡介

15 工作包括：

- 令市民加深認識食物安全的重要性，並讓消費者可作出知情的選擇；
- 教育市民，使他們明白本身有責任保持居住環境清潔衛生；以及
- 籌辦針對不同對象的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以推動社區參與和支持保持環境清潔的活動。

16 食物環境衛生署會通過在電視和電台播放政府宣傳短片和聲帶、橫額、海報、宣傳貼紙、小冊子、單張和宣傳車輛，宣傳食物安全和保持環境清潔的信息。此外，在區議會、非政府機構、社區團體和學校舉辦清潔活動時，食物環境衛生署亦會派員主持講座和提供支援。

17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接觸中小學籌劃食物安全及環境 衛生講座(%)	100	100	100	100
收到外界索取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 資料／舉辦講座的要求後， 在1星期內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100
宣傳運動	3	3	3	3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公眾研討會及活動	1 392	1 388	1 385
電視宣傳短片	4	2	3
電台宣傳聲帶	4	4	4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以學校為對象的外展活動.....	20	20	20
以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為題的學校講座	1 214	1 204	1 200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8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繼續加強有關營養標籤的推廣工作；以及
- 舉辦研討會和活動，繼續向市民推廣公眾健康與環境衛生教育以及食物安全，並特別注重家居衛生。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11-12 (實際) (百萬元)	2012-13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2-13 (修訂) (百萬元)	2013-14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806.2	845.4	851.5	920.3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2,455.6	2,657.2	2,641.0	2,736.6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1,384.5	1,410.9	1,486.0	1,518.8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22.7	23.7	24.1	24.8
	4,669.0	4,937.2	5,002.6 (+1.3%)	5,200.5 (+4.0%)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5.3%)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880 萬元(8.1%)，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開設新職位、食物安全及防治蟲鼠方面的運作開支增加，以及採購綜合液相色譜一串聯質譜儀等非經營開支增加所致。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將會增加 5 個職位。

綱領(2)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9,560 萬元(3.6%)，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和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方面的運作開支增加所致。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將會淨減少 7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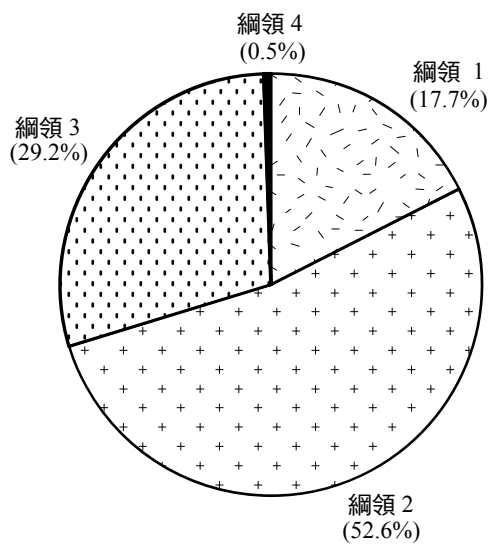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280 萬元(2.2%)，主要由於街市及小販管理工作方面的運作開支增加所致。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將會增加 13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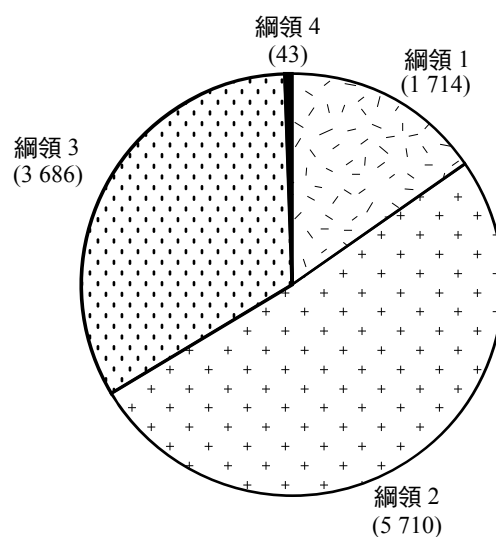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0 萬元(2.9%)，主要由於薪酬遞增，以及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工作方面的運作開支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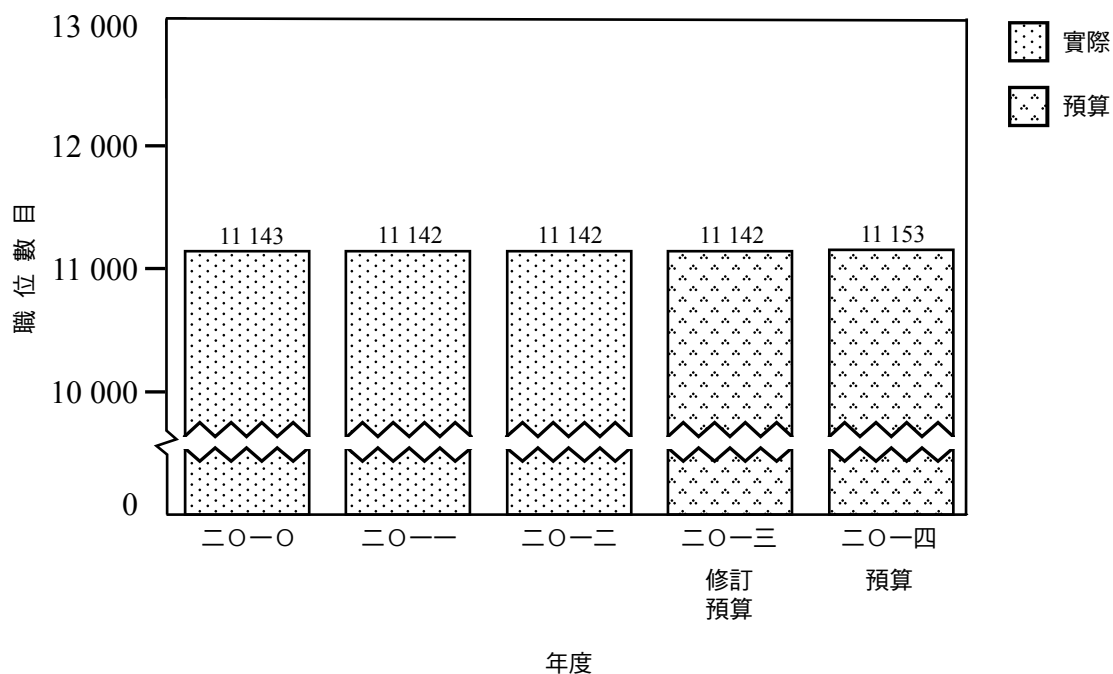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編號)	2011-12 實際開支	2012-13 核准預算	2012-13 修訂預算	2013-14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4,604,152	4,904,132	4,968,194	5,162,186
	經常開支總額	4,604,152	4,904,132	4,968,194	5,162,186
非經常開支					
	一般非經常開支	461	1,170	1,170	—
	非經常開支總額	461	1,170	1,170	—
	經營帳目總額	4,604,613	4,905,302	4,969,364	5,162,186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	10,540	6,140	8,900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 撥款)	64,357	21,332	27,107	29,456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64,357	31,872	33,247	38,356
	非經營帳目總額	64,357	31,872	33,247	38,356
	開支總額	4,668,970	4,937,174	5,002,611	5,200,542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5,200,542,000 元，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97,931,000 元，而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531,572,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5,162,186,000 元，用以支付食物環境衛生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食物環境衛生署的人手編制有 11 142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人手編制會淨增加 11 個職位。在符合某些條件的情況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得超過 2,687,22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1-12 (實際) (\$'000)	2012-13 (原來預算) (\$'000)	2012-13 (修訂預算) (\$'000)	2013-14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446,233	2,507,790	2,572,258	2,630,189
－ 津貼.....	26,262	26,391	25,543	26,269
－ 工作相關津貼.....	56,901	61,287	61,601	61,963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5,071	14,621	16,655	16,793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23,899	42,994	40,230	58,716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2,035,516	2,250,779	2,251,670	2,367,976
其他費用				
－ 英聯邦國殤紀念墳場管理 委員會.....	270	270	237	280
	4,604,152	4,904,132	4,968,194	5,162,186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29,456,000 元，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349,000 元(8.7%)，主要由於更換小型機器及設備所需撥款增加所致。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2 止 的累積開支	2012-13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非經營帳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807 更換食物研究化驗組的 1 套 氣相色譜儀及 1 套 電感耦合等離子體 質譜儀系統	2,300	—	—	2,300
808 更換文錦渡食物化驗室的 1 套 綜合氣相色譜— 串聯質譜儀	2,100	—	—	2,100
881 為文錦渡食物化驗室購置 1 套 綜合液相色譜— 串聯質譜儀	4,500	—	—	4,500
總額	<u>8,900</u>	<u>—</u>	<u>—</u>	<u>8,900</u>